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暨 取消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9）。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投资”）提交的《关于增加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舜元投资提议将《关于增补李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具体内容及相关董事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对法规理解不够透彻，在董事会半数董事成员明确表示反对该提案的情况下仍将该提案提交到股东大会审议。

此事引起了监管部门的高度关注，要求公司对于李元的任职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事项进行自查。根据公司自查结果，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关于增补李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为维护公司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关于增补李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尚存在争议，暂不

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除取消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9）中其他事项不变。公司董事会就取消上述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5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4日—2018年11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4日15:00—11月15日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8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8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

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科苑路 866 号上海中兴和泰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8 年 11 月 13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5：30）；
-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500 弄 4 号楼 2 层
-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帐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博

电 话：021—58853066

传 真：021—58853100

邮政编码：201203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70，投票简称：盈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姓名及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